

证券代码：300350

证券简称：华鹏飞

公告编码：（2018）092号

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进行股票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1月20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张京豫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张京豫先生将其持有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业务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质押股数 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	用途
张京豫	是	1,400	2018.11.19	办理解除质 押登记手 续之日	深圳市高新投 保证担保有 限公司	11.74%	融资
		575	2018.11.19	办理解除质 押登记手 续之日	深圳市高新投 保证担保有 限公司	4.82%	融资
合计		1,975				16.56%	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张京豫先生共持有公司119,211,000股股份、占公司总股本的25.01%，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118,070,000股、占公司总股本的24.77%。

2、张京豫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若后续出现上述风险，张京豫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上述股份质押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，公司将按照相关规

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